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獲得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豁免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的情況除外，或(1)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豁免，僅向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及(2)在美國境外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須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證券不會在美國境內進行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在香港或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允許的範圍內，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能釐定的有關價格、數量及方式穩定或維持H股市價並使其高於原應達致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並按穩定價格經辦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天(即2026年8月26日(星期三))內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在所有獲准進行的司法管轄區進行，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穩定價格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即2026年8月26日(星期三))屆滿。該日後不得採取進一步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H股的需求可能下降，H股價格亦可能因此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於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時，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應有權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的任何時間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ZHONGJI INNOLIGHT CO., LTD.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54,500,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45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9,05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1,010.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3308**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CICC

Morgan Stanley

GF Securities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HTI

Citi

HSBC

CGI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ABCI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ZTSC

Zero2IPO

財務顧問

DBS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用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zj-innolight.com 刊載。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 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的股份數須至少為5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 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 閣下可參考下表以了解 閣下所選擇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應付金額。 閣下必須在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全額支付申請時應付的相應金額。

倘 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人或會要求 閣下為申請預先提供資金，該金額由經紀或託管人根據香港適用的法律及規例釐定。 閣下有責任遵守經紀或託管人就 閣下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施加的任何有關預付資金要求。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50	51,009.29	700	714,130.10	9,000	9,181,672.66	200,000	204,037,170.00
100	102,018.59	800	816,148.68	10,000	10,201,858.50	300,000	306,055,755.00
150	153,027.88	900	918,167.26	20,000	20,403,717.00	400,000	408,074,340.00
200	204,037.16	1,000	1,020,185.86	30,000	30,605,575.50	500,000	510,092,925.00
250	255,046.47	2,000	2,040,371.70	40,000	40,807,434.00	1,000,000	1,020,185,850.00
300	306,055.75	3,000	3,060,557.56	50,000	51,009,292.50	1,500,000	1,530,278,775.00
350	357,065.04	4,000	4,080,743.40	60,000	61,211,151.00	2,000,000	2,040,371,700.00
400	408,074.35	5,000	5,100,929.26	70,000	71,413,009.50	2,725,000 ⁽¹⁾	2,780,006,441.26
450	459,083.63	6,000	6,121,115.10	80,000	81,614,868.00		
500	510,092.93	7,000	7,141,300.96	90,000	91,816,726.50		
600	612,111.51	8,000	8,161,486.80	100,000	102,018,585.00		

附註：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 閣下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申請在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初步提呈發售5,45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0%）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初步提呈發售49,05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根據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的國際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重新分配（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

具體而言，在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聯交所發出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指南」）第4.14章規定的規限下，發售股份可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南第4.14章，有關重新分配後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8,175,000股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悉數認購，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可按其全權酌情釐定的比例將所有或部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該超額配股權可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期間全權酌情代表國際承銷商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或需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8,175,0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不多於15.0%），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70%。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zj-innolight.com>)刊發公告。

定價

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010.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在申請時支付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1,010.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惟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10.00港元，則有關申請股款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6年7月22日 (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
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6年7月27日 (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6年7月27日 (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
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6年7月27日 (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開始及截止時間，有關時間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有所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6年7月27日 (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於2026年7月28日 (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zj-innolight.com
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
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於2026年7月29日 (星期三)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載有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通過多種渠道查閱，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 www.zj-innolight.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 不遲於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下午十一時正
- 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或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下午十一時正至2026年8月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 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至2026年8月4日（星期二）（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或之前

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i)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價格）（如適用）及(ii)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寄發／領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或之前

預期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交收

在H股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和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票收納規定的規限下，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H股於聯交所開始交易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和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之所有活動均須遵守不時有效之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和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的安排以使H股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有關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這些安排可能會影響投資者的權益。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2026年7月2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白表eIPO 服務.....	www.eipo.com.hk	有意收取H股實體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的名義配發及發行。	於2026年7月2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而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 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按照閣下的指示代表閣下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無意收取H股實體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並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不同)。
-------------------	---	---	---

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而退款(如有)將於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不計利息退還予閣下。投資者應注意，預期H股於聯交所的買賣將於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開始。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不遲於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j-innolight.com公佈最終發售價結果、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如適用)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閱。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全球發售的條件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不計利息予以退還。

我們不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生效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在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會在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於聯交所主板以每手買賣單位5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3308。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zj-innolight.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劉聖博士

香港，2026年7月22日

名列與本公告相關的申請的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劉聖博士、王曉東先生及王曉麗女士；(ii)非執行董事陳彩雲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戰淑萍女士、成波博士、屈文洲博士及黃國濱先生。